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蔡宜珍
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135
傳真：06-6350758
電子信箱：tsail737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320735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2073585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中國青年救國團臺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台南市中等學校113學年度第一學期「愛・讓視界無礙」清寒學生免費配鏡公益活動實施辦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國青年救國團臺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113年9月5日(113青南服字第1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益活動將提供寒學生免費配鏡，配鏡費用由該會及特約驗光所共同承擔。
- 三、為顧及學生權益，請各校推薦符合資格之學生參與活動，推薦表於113年9月27日前以傳真或電郵該會彙辦，並致電確認。
- 四、旨案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會服務組吳怡螢小姐，洽詢專線：06-2223421，傳真：06-2226695，信箱：s240302@cyc.tw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